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文件

深龙工〔2015〕63号

签发人：林鲁生

关于印发龙岗区建筑工务局2015年“119” 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参建单位、各科室：

根据省、市、区等上级消防部门关于2015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的部署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现将《龙岗区建筑工务局2015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龙岗区建筑工务局2015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



(联系人：冉瑛子，电话：89551428)

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5 年“119”消防 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我局 2015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期间各项工作，根据区消防委《关于印发龙岗区 2015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深龙消防委〔2015〕35 号）要求，严格落实开展各项宣传工作任务，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和素质，坚决遏制火灾事故的发生，确保我局工程建设的顺利推进，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及省、市、区政府系列文件精神，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互动性强的消防宣传教育活动，传播“全民消防，生命至上”的理念，最大限度的发动和教育群众参与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提高群众自防自救能力和群防群治能力。

二、活动主题

今年宣传主题为：“参与社区消防，建设平安家园”。宣传重点为：平安消防专项行动、《消防安全常识二十条》等消防常识、“96119”火灾隐患举报等。

三、活动时间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四、组织领导

为确保我局 2015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开展得扎实有效，成立局消防宣传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由林鲁生局长任组长，各项目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技术管理科，由魏永刚负责消防安全月宣传过程中的具体事务。

五、工作内容

（一）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

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期间，办公室、各科室要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张贴宣传画、悬挂横幅、散发资料等多种形式，在全局各在建项目（工地）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网络等各种宣传载体广泛宣传消防安全事故的危险性和危害性。领导小组办公室要不定期通过手机短信平台向参建各方管理人员发布消防工作动态、提醒冬季防火的重点环节及火灾防范措施。

（二）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及消防安全大演练

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期间，各项目部要开展 1 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特别是针对现场管理及施工人员的消防安全培训；各项目部要结合相关部门，开展不少于 2 次不同类型的综合消防演练。活动结束后，相关图文资料于 11 月 25 日前报送至我局技术管理科。

（三）加强监督管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督促各项目部开展消防宣传活动，及时收集、上报相关材料、数据。

（四）平安消防专项检查

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期间，我局将开展一次平安消防专项检

查行动。结合《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5 年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深龙工〔2015〕58号)检查时间安排，技术管理科将对我局工程项目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施工现场消防安全宣传情况、消防培训及演练情况、消防安全设施配备情况、消防通道通畅情况、宿舍消防安全防护情况等。请各项目做好迎检准备。

六、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科室、项目组要加强宣传教育，督促各施工、监理单位提高认识，紧紧围绕“参与社区消防，建设平安家园”的主题，精心策划，周密部署，制定详实的活动方案，确保宣传活动的广泛性和实效性。

(二) 重在落实，总结提升。各施工、监理单位要不折不扣坚决贯彻方案部署，并在工作中不断总结和完善工作方法和经验。要通过切实有效的宣传，使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三) 加强督导，及时上报。各施工、监理单位要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及图片资料报我局技术管理科。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信息报送情况进行督查，本次信息报送情况将作为年终履约评价依据。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久拖不改的项目，领导小组将联合相关执法部门开展执法行动。